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19.38万元，比2018年增加216.8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离退休干部医疗费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1419.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5.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9.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6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68万元。

二、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2019年一般当年拨款1419.38万元，比2018年增加216.8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和离退休干部医疗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435.5万元，占30.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99.1万元，占21.0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669.1万元，占47.1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68万元，占1.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19年预算数6万元。比2018年增加4.22万元,增长237.07%,主要是2019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招待费1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了3.22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19年预算数为181.1万元,比2018年增加20.54万元。增加12.79%。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的增长。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248.4万元,比2018年减少121.55元,减少32.85%,主要原因是部分县级已完成,项目预算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行政单位离休(项)2019年预算数90.08万元,比2018年减少45.64元,减少33.62%,主要原因是行政离休干部人员岁数和身体状况增大,人员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休(项)2019年预算数70.1万元,比2018年减少4.31元,减少5.79%,主要原因是事业离休干部人员岁数和身体状况增大,人员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管理机构(项)2019年预算数61.93万元,比2018年减少25.41元,减少29.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预算资金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 26.1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5.43 元,增长 144.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养老保险基数增长。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金(项)2019年预算数 50.8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0.87 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年龄增长,故增加年初预算抚恤资金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 7.84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24 元,减少 13.6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 11.75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86 元,减少 13.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医疗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 649.5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649.51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县委组织部所管理的副高职称和副科级以上离退休人员医疗纳入本单位预算,因此医疗费用增加。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 15.68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45 元,减少 13.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三、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 1170.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5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

公用经费 2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四、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长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 万元，增加 3.22 万元；2019 年“三公”预算较 2018 年增加 42.18%，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检查和督导次数增多，因此公务接待费增加 1 万元，下乡调研检查督导次数增加，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 3.22 万元。

五、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社会保障就业支出收入，卫生健康支出收入，住房保障支出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刚察县委组织部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419.38 万元。

七、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收入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1419.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9.3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八、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1419.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0.98 万元，占 82.50%，项目支出 248.4 万元，占 17.50%。

九、关于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248.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 248.4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21.55 万元，减少 32.85%，主要原因是部分县级项目已完成，因此

资金减少。

十、2019 年部门预算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8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81 万元。增长 4.05%。主要是办公设备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二)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政府采购车辆保险费预算总额 1.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7 月底，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组织部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48.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

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职工的基本支出。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县级项目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行政单位离休费(项):反映机关行政单位实施离休干部离休工资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休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离休干部离休费工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管理机构(项):反映离退休管理机构实施在

职职工基本工资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

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支出。

(九)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和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

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公务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和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行政、事业离休干部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和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指各预算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